

硕政任〔2023〕2号

关于张令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县公安局：

根据县委建议，和硕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2023年4月7日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，任命：

张令同志为县公安局副局长；

孙刚同志为县公安局副局长；

王江江同志为县公安局副局长（挂职一年）；

富永伟同志为县公安局副局长（挂职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孙刚同志县公安局治安大队队长职务；

杨烨同志县公安局副局长职务（挂职期满返回）。

和硕县人民政府

2023年4月7日